

附件 2:

省级财政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填报人: 黄莉斌

联系电话: 87185699

填报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2. 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四自精神。

3. 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

4. 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好事实事。

5. 强化家庭文明建设，传承家庭美德，推进家庭教育。

6.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环境。

7. 依法依规领导地级市妇联组织开展工作，加强和创新基层组织建设。

8. 指导妇联组织人才队伍建设。

9. 积极发展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

10. 承办省委和全国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开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以“南粤巾帼大宣讲”为抓手，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宣讲。

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妇女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召开广东省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广东各界妇女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09周年大会,评选表彰一批省三八红旗手(集体),开展走访慰问,举办“三八”维权周活动,开展妇联主席接听12338妇女热线活动。深化“创业创新巾帼行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女性双创培训和竞赛,创新省级“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继续做好省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项目工作,创建一批巾帼创业示范基地、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做实“南粤巾帼精准脱贫行动”,持续开展“1+N”扶贫项目,继续推动贫困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和救助工作,实施“百企帮百村”行动。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创建“五好家庭”“书香家庭”“廉洁家庭”“平安家庭”等活动,新打造一批省级家庭文明建设示范点,新建一批儿童之家,开展“书香飘万家”家庭亲子阅读活动。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宣传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在全省全面开展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工作。稳步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举办“六一”活动。进一步完善婚调委“实体化”建设,进一步扩大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工作覆盖面和辐射面,加强12338妇女热线服务和信访服务建设。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坚持办好妇女儿童十件民生实事。深化妇联改革,继续在新领域新群体中因地制宜、形式多样建立妇联组织,推进“妇女之家”向新

组织新领域新群体延伸，加大对各级妇联干部尤其是新增妇联执委的培训力度。不断深化网上妇联建设，打造“南粤女声”综合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权益咨询、巾帼志愿、教子有方、身边维权站、爱心父母招募等服务功能。加强社会联络与服务工作、网络信息服务工作、妇女研究工作。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重点控制活动费、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开支。我会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文件精神，严格执行相关工作规定，从严控制相关费用支出。一是严控节庆活动支出。不主办财政出资的晚会、展览、庆典、论坛等活动，严控财政性资金用于制发图册、刊物、宣传片的工作。二是精简各类会议。以务实的态度开好必要的、解决实际问题的会议，并从严控制会议数量、规模和会期，把一些会议合并召开，精简领导讲话内容，压缩讲话时间，减少文山会海，提高政务效率。三是加强公务活动管理。严格执行差旅费管理办法，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选择出差交通工具、安排住宿，禁止超标。严格执行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审批制度，加强因公出国（境）经费审核，依规严格控制出访团组、人员数量和在国（境）外停留时间。四是严格执行接待工作规定，把接待标准和陪餐人数控制在规定范围内。

（2）严格公务用车管理，降低车辆运行成本。一是加

强公务用车监督管理。严格建立车辆使用、停放登记管理制度，压缩车辆使用频率。二是加强车辆维修与加油管理。坚持执行“一车一卡”加油制度，车辆维修与加油定点、登记、核准制度。三是加强驾驶员的管理，明确驾驶员的职责。

（3）从小处着眼，节能减支。从用水、用电等细节抓起，全力打造节约型机关。加强宣传，提倡全会节约用水用电，引导大家养成节约习惯。办公应尽量采用自然光，午休及下班时间关闭照明灯。停用1小时以上的办公设备，关闭电源。下班关闭办公设备电源并将插头拔出。夏季空调温度控制在摄氏26度以上。使用空调时关好门窗，并尽量缩短空调的使用时间。注意关严水龙头，避免长流水。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一是预算编制合理。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党的方针政策，符合省委省政府全国妇联的工作部署，符合本部门职责，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二是预算编制规范。预算编制符合省财政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三是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合理、明确。部门预算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量化。四是制度措施保障到位。我会制定的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等制度健全、规范，并且能得到切实执行。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一是资金支出完成率为 94%。2019 年我会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及上年结转数）为 7303 万元。资金实际支出数为 6865.9 万元。二是结转结余率为 2.22%。2019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54.58 万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6,960.48 万元。三是财务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严格按照制度管理。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出情况。四是存量资金清理情况。2019 年我会部门存量资金规模比上年减少了 52.17%。五是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2019 年预决算按照省财政厅统一布置，均在我会门户网站女性 E 家园公开。公开内容完整，并对“三公经费”内容细化。

(2) 项目管理。一是项目实施程序规范。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实施过程规范。二是项目监管。我会 1 个专项资金项目和 2 个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项目均建立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对相关项目实施有效监督、检查、督促整改等。

(3) 资产管理。我会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所购固定资产都能较好的发挥其作用。

(4) 人员管理。至 2019 年底，我会机关本部共有行政编制 46 人，实有 45 人；机关工勤编制 3 人，实有 3 人。核拨事业编制 21 人，实有人数 10 人。

3. 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1) 经济性。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19 年“三公”经费部门决算数为 13.13 万元，预算数为 64.95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控制率。2019 年公用经费部门决算数与本年公用经费预算数持平。三是预算调整率。2019 年我会年初部门预算 4623.24 万元，年中预算增加 2181.76 万元，主要是因人员晋级晋档相应增加，及履行部门职能及完成省委专项工作所需的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2) 效率性。一是重点工作完成率。我会如期保质完成各项工作计划，并及时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二是绩效目标完成率。我会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三是项目完成及时性。我会所有项目大部分均按计划时间完成，2019 年“广东省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等项目，因工作安排，计划 2020 年完成。

(3) 效果性。一是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我会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确保项目资金最大效益化，取得较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二是项目可持续发展。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带来可持续发展。

(4) 公平性。我会项目均深受基层干部和广大妇女群

众欢迎。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会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一是多形式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扬帆新征程”“喜迎十九大”“建功新时代”等“巾帼心向党”主题宣传，开播“妇联好声音”，举办“家国情怀”演讲比赛、“礼赞新中国 精彩你我他”网络接力等活动，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唱响时代主旋律。注重典型引领，选树“南粤巾帼创新十杰”“十大南粤女工匠”“广东最美乡村女能手”等先进典型，激发“巾帼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的奋斗力量。强化舆论宣传和网络引导，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二是妇联基层基础建设工作。村（社区）妇代会改建妇联、乡镇（街道）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全面完成，新领域新业态新阶层新群体中的妇联组织覆盖面不断拓展，全省新增 32.8 万名执委。团体会员队伍更加壮大，工作手臂不断延伸，有效解决妇联工作力量“倒金字塔”问题，“妇女之家”建设水平和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推动形成“上面千条线、下面一张网、妇女身边一个家”的工作新格局。

三是网上妇联建设工作。打造一网、两微、一平台、多号的新媒体集群，联通 21 个地市妇联新媒体平台和姐妹微信群，形成联动发力、互动活跃的宣传矩阵。“南粤女声”

总阅读量 1376 万，获评“广东省十大最具影响力政务微信”“广东省政务新媒体优秀团队”“广东政务新媒体年度最具传播力奖”。搭建全省一体化的“南粤女声”综合服务平台，把组织服务活动通过网络直接送到妇女群众身边，逐步形成省市县三级妇联共建共享的网络体系。妇女通过手机“一键定位”功能，便捷参加丰富多彩的活动，妇联组织网络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不断增强。

四是“农村妇女增收致富支持行动”工作。推进“创新创业巾帼行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全国巾帼创新创业基地”落地深圳前海，全省命名一批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妇女创新创业基地。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引导妇女岗位建功、岗位成才。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组织百千万妇女技能和电商培训，动员妇女聚焦发展“一村一品”产业。以“家越美 粤幸福”为载体，在城乡广泛开展“绿色家庭”创建行动，建设“美丽家园”。推进“南粤巾帼精准脱贫行动”，开展“姐妹携手 互帮互助”、百城万村家政扶贫，发挥女企业家协会、巾帼创业基地、合作社等作用，帮助贫困妇女脱贫增收。

五是家庭文明建设工作。出台《广东省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年）》，制定《关于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意见》，推动家庭教育立法，组织“性别视角下广东家庭发展政策研究”。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举办“书香飘万家”亲子阅读，深化“梦想启航——好家教好家风巡

讲”“画说好家风”“岭南好家风温暖传递”线上线下专题活动，“家庭教育大讲堂进村居”惠及百万家庭，创建 370 个省级家庭文明建设示范点，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细落小落具体。

六是民生服务工作。每年办好十项妇女儿童民生实事。制定《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工作的意见》。实施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项目，五年推动发放妇女创业贷款 50.9 亿元，帮助 55 万妇女创业致富，“两癌”免费检查惠及 570 万农村妇女，筹集社会善款 3.1 亿元，持续实施单亲特困母亲“四援助”项目、“爱心父母大联盟”，帮扶困难妇女儿童。发挥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作用。加强对团体会员和各类女性社会组织政治引领、示范带动、联系服务，打造一批妇女法律援助、公益创投项目等“妇”字号品牌，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暖心服务。

七是维权服务工作。联合制订《广东省实施〈反家庭暴力法〉办法（草案）》，出台《关于促进女性平等就业工作的意见》，率先构建把损害妇女平等就业权益行为列入劳动保障社会信用体系监管新机制。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中，保障妇女“证上有名，名下有权”。100%县（市、区）成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委员会，在全国首创省级家事调查员制度，加强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妇女舒心驿站、妇女信访和 12338 妇女热线等基层维权阵地和载体建设，为妇女提供有效维权服务。

八是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不断完善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把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纳入省委党校主体班教学计划。省政府全面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率先在全省中小学全面开展性别平等教育工作，率先建立社会性别统计制度，形成首份广东省社会性别统计报告。全省 21 个地市建立地方性法规政策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出台一系列保障妇女民生、促进妇女发展的政策文件，妇女儿童纲要多项指标领先全国，妇女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1）预算调整率较高。年中追加经费多，我会 2019 年年中追加经费 2181.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增加，及履行部门职能及完成省委专项工作所需的项目经费有所增加。主要项目有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 302.7 万元，“家国情怀”主题演讲比赛经费 102 万元，省妇儿工委专项工作经费 200 万元，省妇联专项工作经费 350 万元等。

（2）政府采购预算需进一步细化。政府采购预算做得过细，导致政府采购效率和执行率不能达到 100%。

（3）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加强对超过使用年限或者损坏的资产及时申报和处置，确保账实相符。

2. 整改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进一步规范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继续从严把控“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

（4）建立项目建设长期规划制度。需及时建立项目储备库，在项目资金未下达之前，提前进行项目调研论证前期筹备等工作，待资金下达后，立即启动项目建设及资金支付流程，加快支付进度。